

徵才啟事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航運管理系徵聘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

一、領域：航運管理(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Management)相關領域

二、擬聘職稱：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

三、名額：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1名。

四、應徵條件：

1. 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博士學位，具有1年以上航運業實務或供應鏈相關產業經驗者。
2. 學術專長領域：具有航運管理等相關商管學術領域與業界實務背景之專業人才。
3. 可任教課程：運輸保險、保險學、不定期航業經營、航運實務專題、校外實習訪視等。
4. 以能英語授課者優先。
5. 有熱誠從事教學、招生及學生實習等工作。

五、檢具資料

應徵者請將相關資料以掛號寄880011馬公市六合路300號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人事室收，並於114年11月30日前以掛號郵件寄達本校，封面請註明【應聘航運管理系專任教師】。所寄資料恕不退件。相關檢附資料如下：

1. 新聘教師履歷表(含照片、出生年月日、學經歷、專長領域、可任教科目、自傳與聯絡方式)及企業推薦信正本二封(含姓名、聯絡電話、地址、E-mail)。
2. 博士學位證書影本及成績單文件(國外學歷未持有教育部核發之教師證者，請檢附駐外單位學歷驗證正本)。
3. 檢附博士論文最近五年內學術著作論文一覽表與論文抽印本或影印本。
4. 相關專業證照證明文件影印本。
5. 相關航運業工作服務證明(或在職證明)文件影印本。
6. 研究方向及過去執行之研究計畫或專案實作資料。
7. 擬任課程之教學計畫書與研究計畫書。
8. 身份證影本或護照影本。
9. 其他有利於應徵之相關資料。
10. 男性請附上退伍令影本。

六、遴選方式

1. 航運專長專任教師，擬於115年02月01日或115年08月01日起聘，屆時未出缺時，則不予聘任。
2. 通過初選者，本系將另行通知面試或試教等方式進行。

七、聯絡方式

聯絡人：航管系汪助理

電話與e-mail：航管系助理：06-9264115-3202, mayal@gms.npu.edu.tw

傳真：069265760